



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新聞稿

Taiwan Pingtung District Prosecutors Office Press Release

發稿日期：112年9月27日

發稿人：主任檢察官陳靜慧

聯絡電話：08-7535211

屏東大火案件，屏檢兵分四路執行搜索傳喚，積極偵辦中

屏東地檢署偵辦針屏東科技園區○揚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稱○揚公司）廠房之火災爆炸意外事件，於案發後積極偵辦，持續調查，專案小組承辦檢察官多次至事故現場進行勘查，並經向屏東地方法院聲請搜索票，於今（27）日至○揚公司母公司及嫌疑人即○揚公司劉姓董事長、呂姓總經理住處執行搜索，並於執行搜索後將上開嫌疑人帶回地檢署偵訊。

檢察官偵訊後認○揚公司劉姓董事長、呂姓總經理，分別涉嫌違反職業安全衛生法第40條、刑法第173條第2項公共危險罪、刑法第276條過失致死罪及同法第284條過失傷害等罪嫌，犯罪嫌疑重大，由專案小組承辦檢察官分別諭知劉姓董事長以新臺幣600萬元、呂姓總經理以新臺幣500萬元交保。

本署偵辦○揚公司火災案件，將儘速針對各種可能涉案人員及可能涉及的刑責進行調查，以釐清本次事故之刑事責任。